（此页无正文，系《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关于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见证签字页）

江苏金禾律师事务所　　经办律师：

负责人：

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中山南路 8 号苏豪大厦十楼

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一日